

桃園市大園區 107 學年度大園國小學生自治市 第二十二屆小市長選舉活動計畫

壹、計畫依據：

- 一、桃園市各國民中小學自治市實施要點。
- 二、桃園市府 88.09.04 八八府教學字第一九一五六號函辦理。
- 三、本校 107 學年學務處工作計畫辦理。

貳、計畫目標：

- 一、讓兒童了解民主的真諦，訓練自我管理和辦事的能力。
- 二、透過選舉活動讓兒童體認選舉的目的，乃是為國舉才、選賢與能，以及為民奉獻與服務。
- 三、透過自治活動，培養兒童法治觀念，孕育民主恢宏氣度。
- 四、落實民主法治教育，體現「創新、卓越」的學校願景。

參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成立選舉委員會：為辦理此項活動，組織選舉委員會，由校長擔任召集人，學務主任為總幹事，教務主任、訓育組長、教學組長及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學年主任為委員。
- 二、選舉活動

編號	活動內容	地點	工作項目	時間
一	公告選舉辦法	訓育組	1. 擬定選舉辦法 2. 公告選舉辦法	03.02 03.19
二	辦理登記	學務處	候選人登記(繳交登記表即可)	04.02~04.16
三	政見審核	學務處	1. 候選人拍照 (屆時通知已繳交登記表者先拍照，以縮短作業時間) 2. 政見審核	04.17 04.17
四	投票造冊		各班選舉人數資料表 (統計各班選舉人數)	04.27
五	印製選票		1. 選票設計 2. 印製選票	04.27 04.28
六	競選活動開始	大操場	1. 公辦政見會(每組 2 分鐘)	05.07
七	佈置選舉場地	活動中心	佈置選舉場地	05.14
八	選務工作人員講習	學務處	1. 擬定講習內容 2. 選務人員名牌設計講習 3. 選務工作	05.14 05.14 05.14
九	投票	活動中心	1. 安排各班投票時間 2. 辦理得票統計、公告當選人 3. 頒發當選人證書	05.04 05.15 05.22

三、時程

日期	進度	說明	負責人
108/04/16	辦理候選人登記	自公告之日起	訓育組長
108/04/16	候選人資格審查	如候選人注意事項	選舉委員會
108/04/17	候選人編號	原則上按班別編號	訓育組長
108/05/01	公佈選舉公告		
108/05/07	公辦政見發表會		
108/05/14	佈置投開票所		
108/05/15	投(開)票	上午八時五十分至十二時	選舉委員會
108/05/15	公告選舉結果		
108/05/22	舉行宣誓就職典禮		訓育組長

四、候選人注意事項：

(一)資格：本校五年級在籍學生，由各班推選出身心健康，服務熱忱，品學兼優曾任班級自治幹部者參選。

(二)候選人申請手續：填寫登記申請書一份。候選人登記申請書如下：

桃園市大園國小第二十二屆學生自治市小市長候選人登記表

照片	姓名	年齡	性別	班別	經歷	具體政見

(三)候選人得設立競選事務所，該班同學為當然助選員外，可自行聘請助選團公開活動。人數不得超過五人。並應將名單送選舉委員會核定。

(四)候選人之**班級導師**為當然輔選員，其輔導範圍如下：

1. 指導發表政見，確保政見內容可行、不浮誇。

2. 策劃組織助選團及活動方式。

3. 輔導設計、繕寫、張貼懸掛等活動。

(五)候選人競選標語之繕寫以正楷為原則，得以圖案修飾張貼，懸掛地點限在學校規定的範圍內（科任辦公室前），選舉完畢三天內自行處理乾淨。

(六)為維護校園整潔及選舉過程之公平性，候選人不得散發不實傳單和競選名片，亦不可發放糖果、文具、禮物等物品。

(七)候選人不得結眾喧嘩遊行，燃放鞭炮，用擴音器呼叫影響安寧。

(八)候選人如違反選舉辦法，經選舉委員會調查屬實，取消候選人資格。

五、選舉人注意事項：

(一)選舉人資格：凡本校三年級以上在籍學生均有選舉權。

(二)各班於接到投票通知後，由級任導師帶隊按時前往指定地點投票。

(三)各選舉人於領取選票後，應用圈選處使用規定之工具，依自己之意志圈選。

(四)選票上不得簽名或做其他記號，否則視為廢票。

(五)選票應投入票箱不得攜出場外。

六、選票結果：

(一)選舉開票後，得票最高者當選市長，票數相同時以抽籤決定之。

(二)判決當選無效者，由次多票者遞補之。

七、其他：本項活動之進行應以不影響學生正常學習為原則。

肆、計畫經費：由學生活動經費項下核支，不足者由班費勻支。

伍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培養學生正確民主法治觀念，孕育選賢與能、為民服務的態度。

(二)透過選舉活動，落實民主法治教育，體現創新、卓越的學校願景。

陸、附則：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補充或修訂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主任

校長